**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JGX-001**

**项目名称：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一期）检测服务**

**业主单位：黄石临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优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_Toc15897)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4](#_Toc22196)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7](#_Toc3757)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19](#_Toc12436)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1](#_Toc31685)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一期）检测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黄石临空经济区官网（http://lkjjq.huangshi.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2月 2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GX-001

2、项目名称：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一期）检测服务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即最高限价）：人民币36.35万元，报价超出此限价为无效投标

5、采购内容：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一期）检测服务

6、资金来源：非财政资金

7、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时约定。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业务范围包含见证取样检测）；

（2）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应有相应的检测经验，具有相关专业工程师资格证书。

（3）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的需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受托人本人身份证原件。

**注：本次磋商采用资格后审（合格）制。未按要求提供资格后审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磋商文件购买时间：2025年02月18日至2025年02月25日17时止（工作时间）。

2、地点：黄石临空经济区官网（http://lkjjq.huangshi.gov.cn/）

3、方式：在本公告页面下方附件处自行下载

4、采购文件制作费：人民币300元/份，售后不退，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收取。

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2月28日09时30分00秒**

磋商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五、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和磋商地点

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大冶市还地桥镇财政所四楼会议室**

磋商地点：**同响应文件送达地点**。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磋商采用资格后审（合格）制。未按要求提供资格后审证明文件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2、本次磋商公告将在黄石临空经济区官网（http://lkjjq.huangshi.gov.cn/）发布。若磋商时间、地点以及采购项目其它相关内容发生变更，其变更内容将同步发布变更公告，请各供应商随时关注相关信息。

3、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书面质疑，质疑提出时间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质疑函时间为准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黄石临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17707265120）

地 址：湖北省黄石市大冶市还地桥镇还桥大道39号

招标代理机构：优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工（18672011387）

地 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长青北路484号北湖星城5栋201

优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18日

1.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类别** | **内容** |
| **1** | 项目名称 | 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一期）检测服务 |
| **2** | 项目地址 | 大冶市 |
| **3** | 采购内容 | 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一期）检测服务，详见“第三章 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
| **4** | 付款方式 | 签订合同时约定 |
| **5** | 质量目标 | 达到国家、部门或省市级现行相关要求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 |
| **6** | 合同履行期限 | 签订合同时约定。 |
| **7** | 磋商供应商  资质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①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及②开户许可证或基本户信息及③《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未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提供《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服务的声明函》）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未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自行查询并提供截图或打印件）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业务范围包含见证取样检测）；  （2）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应有相应的检测经验，具有相关专业工程师资格证书。  （3）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的需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受托人本人身份证原件。 |
| **8** | 投标有效期 | 60日历天（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算起） |
| **9** | 资格审查方法 | 资格后审 |
| **10**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11** |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
| **12** | 磋商供应商  提出答疑 | 2025年02月25日之前将要求答疑的问题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电子邮箱：315091857@qq.com，联系电话：18672011387，联系人：周工 |
| **13** | 答疑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 地点：黄石临空经济区官网（http://lkjjq.huangshi.gov.cn/）  时间：2025年02月25日 |
| **14** | 磋商地点、  时间 | 同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
| **15** | 其它 |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标准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 |

**A：说明**

**一、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典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

**二、定义**

1、采购人：黄石临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采购代理机构：优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磋商供应商：指符合竞争性磋商规定的条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性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或其专业授权经销商。

4、货物：指磋商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相应的采购清单上的全部内容。

5、服务：指竞争性磋商规定磋商供应商应承担的送货、维护、售后服务和其他有关的义务。

**三、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见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四、磋商费用的承担**

无论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项目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标准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

**B：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说明**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采购人用以阐明采购项目的内容及要求、磋商程序及办法、成交原则、主要合同条款和响应性磋商文件格式的文件。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磋商须知；

3、采购内容及要求；

4、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如有）

5、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6、响应性磋商文件格式及附件；

7. 资格后审证明文件。

**C：竞争性磋商的澄清和修改**

一、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磋商供应商应将需澄清及答疑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按竞争性磋商中的地址提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只对书面问题做出答复，并将答复内容以答疑文件的方式发给所有竞争性磋商的收受人。

三、采购人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竞争性磋商，该补充文件将成为竞争性磋商的组成部分。

四、补充文件以书面方式发给所有竞争性磋商收受人，竞争性磋商收受人应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人确认收到的每一份补充文件。

五、为使磋商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正的竞争性磋商准备响应性磋商文件，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收受人。

六、当竞争性磋商补充(答疑)文件内容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七、采购过程中产生的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与原竞争性磋商一样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D：响应性磋商文件的制作**

**一、原则**

1、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的要求制作并递交响应性磋商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准确，以确保对竞争性磋商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磋商资格将被取消。

2、采购人拒绝接受电报、电话或传真形式的响应性磋商文件。

**二、响应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1、响应性磋商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 磋商书
2. 报价汇总表
3. 详细报价表（如有）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6. 承接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如有）
7. 投入本项目的施工设备情况表
8.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表
9. 企业信誉（如有）
10. 相关技术方案、承诺（如有）
1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有关资料
12. 资格证明文件
13.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能展现企业能力、信誉及获表彰情况的其它文件及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三、响应性磋商文件制作要求**

1、磋商供应商应按照本竞争性磋商中第四部分响应性磋商文件格式附件的要求制作响应性磋商文件。如有漏项或采购人认为其响应性磋商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己承担。

2、磋商供应商提供响应性磋商文件，需提供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每份响应性磋商文件封面，均要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正本和副本一起密封。

3、响应性磋商文件应当以纸质印刷体形式编制，文件正文要编写目录、页码，且装订完好。由于响应性磋商文件出现错页、缺页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4、响应性磋商文件文字：响应性磋商文件均以中文印刷，中文以外的文字应附以中文译文，中外文不符时以中文为准。

5、响应性磋商文件计量单位：除在竞争性磋商的技术规格中有规定的之外，计量单位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四、磋商报价**

1、磋商供应商可根据企业具体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报价，但不得低于成本价，磋商后的最终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采购人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2、如果分项报价与单价不符的，则以单价为准；小写与大写不符的，以大写为准；副本与正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3、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之一，但不是评定成交的唯一标准。

4、报价时须注明工程工期及服务承诺。工程工期或售后服务承诺不详或无注明引起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磋商有效期**

1、响应性磋商文件有效期为从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天。

2、特别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响应方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磋商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磋商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性磋商文件。

**六、响应性磋商文件签署及修改**

1、响应性磋商文件正本必须由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2、磋商供应商于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性磋商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人。

3、除磋商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性磋商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E：响应性磋商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性磋商文件递交的时间与地点见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2.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过时递交的响应性磋商文件。

**F：磋商**

**一、磋商时间及地点**

见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二、磋商小组的组成及工作要求**

1、磋商小组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建。采购人委派一名代表参加磋商的，则外聘二名专家（技术、经济等方面）组成磋商小组；采购人不委派代表参加磋商的，则外聘三名专家（技术、经济等方面）组成磋商小组。

2、磋商小组负责确定制定磋商文件、确定磋商供应商名单、响应文件的评审、磋商、商务服务评议并评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协助处理质疑、投诉等工作。

**三、磋商程序**

1、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及其项目相关的商务技术人员按要求参加本项目磋商过程。

2、资格性审查。

3、磋商小组验证各磋商供应商代表或委托授权人的身份。磋商供应商代表或委托授权人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印章或签字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该磋商供应商参加磋商。

4、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对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包括磋商供应商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的情况等。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并告知有关磋商供应商。

5、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5.1磋商小组可要求磋商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磋商小组要求磋商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作出。磋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印章。磋商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3磋商供应商可以对参加竞争性磋商项目的采购需求提出优化建议，并以书面提交磋商小组。

6、第一轮磋商

6.1磋商小组将按照随机抽签的顺序决定磋商供应商的磋商顺序，并与单一磋商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6.2磋商小组对照磋商文件与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分别就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其他磋商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6.3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磋商供应商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该磋商供应商即为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6.4第一轮磋商后，合格的磋商供应商超过叁家的，磋商小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及与各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并进行下一轮竞争性磋商，或直接进入最后报价。变动后的磋商文件至少有叁家磋商供应商满足。

6.5合格的磋商供应商不足叁家的，本次磋商终止。

7、磋商文件修正

7.1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7.2磋商小组将磋商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磋商的磋商供应商。

7.3磋商供应商根据第一轮磋商情况和磋商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或盖章）后密封送交磋商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7.4对无法详细描述需求，需要磋商供应商提供设计或者解决方案的项目，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人对需求确认情况，进行多轮磋商，直至采购人代表最终确认需求为止。

8、第二轮磋商

8.1磋商小组就修正后的磋商文件与磋商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8.2第二轮磋商结束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及变动后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供应商超过或不足叁家的，按照上一轮磋商程序办理，以此类推。

9、最后报价

9.1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中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在磋商结束后，所有继续参加磋商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9.2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中不能详细描述和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通过磋商由磋商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叁家以上合格磋商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9.3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或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磋商供应商不足叁家的，磋商活动终止。

9.4最后报价文件在规定的同一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是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9.5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磋商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但必须现场提供书面情况说明原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印章。未能现场提供书面情况说明及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其首次报价将作为最终报价继续参与磋商活动。

**四、响应性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提交、签署、盖章的；

2、未标明项目完成期限或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项目完成期限；

3、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响应性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5、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有关资料或提交的资料存在虚假成份的。

**五、评标办法**

1、采用综合评分法。

2、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技术项审查的磋商供应商并对磋商中作出各项服务承诺进行最终确认的磋商供应商才可进入综合评定和打分。

3、磋商小组依据各磋商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的符合性和技术响应程度、业绩、信誉、综合实力、售后服务承诺、报价等因素，按照竞争性磋商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综合打分。

**六、定标原则**

磋商小组按照采购需求且综合得分最高、排序第一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若有得分相同的情况时则按照综合标得分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G：评分标准**

**一、评分标准（总分100分）**

**评定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1** | **资格性**  **审查标准** | **资格要求** | 符合本磋商文件第二部分磋商供应商资质要求要求，并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 |
| **1.2** | **符合性**  **审查标准** | **报价** | 是否超过采购预算价。 |
| **经营范围** | 是否超出经营范围投标。 |
| **磋商书签字盖章** | 是否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 **竞标响应** | 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
| 是否有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合同条件的。 |
| **2.0** | **评定**  **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磋商小组将根据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照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

**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内容** | | | **编列内容**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 | 技术标<20分>  综合标<50分>  商务标<30分> | |
| **条款号** | | **评分因素**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 技  术  标 | **20分** | 检测方案 | 10分 |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编制检测方案，方案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可操作性相强10分；  方案编制基本完整，具可操作性8分；  方案编制不完整4分；  未提供则不得分 |
| 服务方案 | 10分 | 有保证按期保质保量完成任务的承诺、有保证不更换项目负责人及相关事项的承诺等，服务承诺具体、全面、合理且有明确较好的处罚措施，服务承诺表述清楚且全面的得10分，  较清楚、较全面的得8分，  基本清楚、基本全面的得4分  内容一般的得2分  未提供则不得分 |
| 综  合  标 | **50分** | 项目负责人任职资格 | 8分 | 1.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得4分，具有工程师得2分,  2.具有本科学历及以上得4分，具有本科学历以下得2分 |
| 项目负责人业绩 | 8分 | 近三年参与检测类似工程，每项得4分，最多得8分。（以上评分项目应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 |
| 技术负责人任职资格 | 3分 | 现场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得 3分；具有中级工程师得1分；其它不得分。 |
| 技术负责人业绩 | 4分 | 近三年主持或参与类似项目业绩，每项得 2分。最多得4分。（以上评分项目应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 |
| 其他主要检测人员 | 5分 | 具有工程师以上职称且具有相关检测员上岗证的主要检测技术人员，人员不少于5名的得5分，人数每减少一个减1分 |
| 公司业绩 | 12分 | 2021年至今公司承接类似工程每个项目得4分，最多得12分 |
| 信用等级 | 4分 | 投标人具备AAA信用等级及以上的得4分，具有AA信用等级得2分，AA以下不得分； |
| 信用信誉 | 4分 | 未受到行政监管部门做出的行政处罚的得4分，被行政监管部门做出行政处罚的得 0 分。（行政处罚和守信激励是指通过在“信用中国”查询投标人有行政处罚记录信息且在公示期内的予以记分） |
| 履约荣誉 | 2分 | 近5年获得管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誉”企业称号得2分， |
| 商  务  标 | **30分** | 计算磋商报价得分 | 30分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

**二、计分办法**

根据竞争性磋商、响应性磋商文件、按照评分办法，得出每个评委对磋商供应商的评标分数。磋商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三、定标办法**

1、磋商供应商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磋商小组写出评审报告确定排序第一的磋商供应商为成交磋商供应商。

**H）成交通知书及签订合同**

**一、成交通知**

1、成交方被正式确定后，采购人将在黄石临空经济区官网（http://lkjjq.huangshi.gov.cn/）公告成交结果。

2、《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3、成交结果公示期满后，在七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未领取者视为自动放弃。

二、**签订合同**

1、采购人和成交磋商供应商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及时签订施工合同，最迟不得超过30天。

2、竞争性磋商、响应性磋商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I）相关注意事项**

一、开标及询标时，磋商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各磋商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性磋商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开标、评标期间，磋商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四、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磋商供应商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五、磋商小组不向落标人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其响应性磋商文件。

六、磋商供应商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磋商，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磋商供应商恶意攻击。

七、供应商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磋商资格将被取消、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一期）检测服务

项目地点：大冶市

采购内容：详见下清单

起步区一、二、三地块供水管网建设工程（一期）检测服务清单



**二、采购人的责任与义务**

1）采购人负责提供相关与检测项目相符的设计图纸资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当设计修改时，应及时通知乙方；

2）委托检测前，采购人应将见证人员和取样人员培训考核资料在省检测监管平台上备案，按规定要求购置芯片、二维码。

3）检测项目属于工程现场类检测的，采购人应提前 1 日将现场检测日期通知乙方，乙方到现场检测，采购人应安排人员配合现场检测工作，见证人员应对工程现场检测进行见证，并在现场检测原始记录上签字确认。

4) 委托见证取样检测严格执行湖北省住建厅（2019）361号文工程质量检测信息化管理之规定（二维码及芯片）。

**三、供应商的责任和义务**

1）遵守设计及《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7号）等相关技术规程、行业规范及管理办法等开展检测，对测试数据及提交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公正性负责。

2）接受采购人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及时出示有关检测资质证书，对检测的合法性负责。

3）周密组织，精心测试，按照履约期限要求完成检测工作。

**四、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时约定。

2、质量目标：达到国家、部门或省市级现行相关要求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

3、项目费用：本项目报价为包干形式，即履约期内费用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其它相关费用。

4、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约定。

**五、其它要求**

1、成交供应商在履约期内出现不良行为记录的、被责令停业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成交供应商不得将履约期内采购人委托的项目转包给第三方。

3、成交供应商在服务工作中必须严格遵守执业规则，对资料及数据严格保密工作。在未得到许可的情况下，不向任何第三方泄漏有关项目的技术资料和其他信息。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之内容。**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签订合同地点：

本合同由 （以下简称“甲方”）与 （以下简称“乙方”）签订。

乙方以总金额人民币 万元（用大写数字书写）向甲方提供如下服务（工程/货物）：

经双方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文执行：

1.本合同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2.甲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乙方到期应付的金额，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3.乙方保证全部按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和实施周期向甲方提供合格的服务（工程/货物），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4.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1 采购文件(编号： )；

4.2 乙方成交的响应文件（副本）；

4.3 合同书；

4.4 合同条款；

4.5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4.6 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

5.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相一致。

6.服务（工程/货物）及质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工程/货物）及质量详见采购文件的要求及乙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

7.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条件在采购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8.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9.实施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中服务（工程/货物）的实施时间、地点在采购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10.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1.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目 录**

供应商编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少于下列内容：

1. 磋商书
2. 报价汇总表
3. 分项报价表（如有）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6. 近三年承接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如有）
7. 投入本项目的施工设备情况表
8.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表
9. 企业信誉（如有）
10. 相关技术方案、承诺（如有）
1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有关资料

**备注：**

**1、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性磋商文件应包括但不少于以上目录内容。**

**2、本目录供参考，供应商可自行调整。**

**一、磋商书**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磋商供应商（磋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1.资格证明文件；

2.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3.其它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4.报价表；

5.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本响应性磋商文件投标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60个日历天；

4.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帐号/行号：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使用此证明。此证明文件除保留在响应文件中，还需一份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在开标会验证。**

**三、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书**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磋商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磋商供应商名称）的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活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签字有效。

特此声明！

委托人名称（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负责人）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电话：

|  |
| --- |
|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说明：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的使用此授权书。此授权书除保留在响应文件中，还需另一份与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一起在开标会验证。**

**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注：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是指：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一）拟派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历 |  |
| 职 称 |  | 职 务 |  | 拟在本工程任职 |  |
| 执业资格证书 | | |  | | |
| 毕业  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 | | 工程概况说明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情况表（如有，格式仅供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发包人 | 工程规模 | 合同价格（万元） | 服务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拟派本项目成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职务 | 姓名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1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完整清晰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负责人类似项目情况表（如有，格式仅供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发包人 | 工程规模 | 合同价格（万元） | 服务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情况表(可自行调整)**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型号 | 价值 | 数量 | 用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承接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如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发包人 | 工程规模 | 合同价格（万元） | 服务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本表后按照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业绩和完成相关项目的情况。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八、相关技术方案、承诺**

**九、报价汇总表**

**（首次报价）**

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  | |
| 综合报价 | 大写 |  |
| 小写 |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联系电话： | |
| 履约期限 | 签订合同时约定。 | |
| 付款方式 | 签订合同时约定。 | |
| 备注 |  | |

**注：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使用说明：**

1. 该表供首次报价时使用，磋商供应商须按规定的格式填写，该表内填写的数据等内容须与磋商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相一致。

**分项报价表**

**（均为含税价格）**

**报价汇总表**

**（最终报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
| 磋商地址 |  |
| 第（ 2 ）轮报价 | 大写： 元  （小写：¥ ） |
| 时 间 | 年 月 日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  |

**附件**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未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采购人：

(供应商全称)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未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它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服务的声明函**

采购人：

(供应商全称)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截图或打印件。**

**（供应商自行查询，提供截图或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

**诚信投标承诺书**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手机：

固定电话：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在此慎重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合法、有效的；

2、我单位不与采购人、其他磋商供应商及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

3、我单位不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及相关人员行贿，牟取成交；

4、我单位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弄虚作假的方式参与投标、骗取成交；

5、我单位不出借资质，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挂靠，不扰乱招投标市场秩序；

6、我单位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7、我单位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8、我单位在成交后不转包和非法分包；

9、我单位在成交合同履行中不违背合同实质性条款；

10、我单位在招投标活动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诚实守信。

本单位如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相关行政监督部门的处罚，自愿放弃投标保证金要求退还的权利。同意记不良行为记录，并上网公示，并愿意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